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27 February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
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
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哥伦比亚卡利

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在线

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7 日，罗马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报告

摘要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在哥伦比亚卡利、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在线、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7 日在罗马举行了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 14 项决定。决定载于第一节，会议记录载于第二节。

目录

一.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4
NP-5/1.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4
NP-5/2.	财务机制和资源	5
NP-5/3.	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提高认识	7
NP-5/4.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	20
NP-5/5.	《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方法	22
NP-5/6.	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 ..	25
NP-5/7.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26
NP-5/8.	《名古屋议定书》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 ...	27
NP-5/9.	召开在线和混合会议的程序	28
NP-5/10.	进一步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的成效的备选方案	29
NP-5/11.	规避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的程序	31
NP-5/12.	《名古屋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32
NP-5/13.	举行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面对面续会的费用	38
NP-5/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39
二.	会议记录	40
	背景	40
	与会情况	40
项目 1.	会议开幕	40
项目 2.	组织事项	41
项目 3.	关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	44
项目 4.	各附属机构的报告	45
项目 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45
项目 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46
项目 7.	财务机制和资源	47
项目 8.	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提高认识	48
项目 9.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	48
项目 10.	评估和审查《议定书》的成效	49
项目 11.	与国际组织、根据其他公约建立的机构和各种举措的合作	49
项目 12.	审查《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的成效	50
项目 13.	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 ..	51
项目 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51
项目 15.	《名古屋议定书》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的专门性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 ...	51
项目 16.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52
项目 17.	其他事项	52

项目 18.	通过报告	52
项目 19.	会议闭幕	53

一.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NP-5/1.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敦促缔约方履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¹规定的义务，同时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对科技合作、能力建设和发展、技术转让和财务资源的需求；

2. 鼓励缔约方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列入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修订版或更新版，作为增强意识和为执行《名古屋议定书》争取支持的一种手段；

3. 请尚未完全出台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所需的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的缔约方加快采取此类措施，包括指定一个或多个国家主管部门和一个或多个检查点；

4. 敦促缔约方按照《名古屋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的要求，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必要信息；

5. 请缔约方在生物多样性公约²秘书处接洽时给予充分合作，提供其履行《名古屋议定书》规定的义务的信息；

6. 欢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临时国家报告的高提交率；

7. 提醒缔约方 2026 年 2 月 28 日是提交《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第一次国家报告的截止日期，鼓励缔约方尽早完成报告进程，在截止日期之前提交报告，确保为《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的第二次评估和审查提供准确和有代表性的分析；

8. 敦促符合条件的缔约方及时向执行机构提交承诺书，确保支持编写第一次国家报告的项目在这些报告提交截止日期之前提交全球环境基金核准；

9. 回顾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5/4](#) 号和第 [15/6](#) 号决定，鼓励《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为编写《公约》下第七次国家报告的国家进程作出贡献，包括提供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信息；

10. 鼓励缔约方根据国家具体情况和优先事项，将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优先事项列入其向全球环境基金包括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申请资金的提案，以使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能够获得能力建设和发展方面的支持。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² 同上，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NP-5/2. 财务机制和资源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表示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提交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3,4}和关于《公约》及其议定书财务机制成效第六次审查的报告⁵，

欢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的设立和启动及其方案规划指南，其中包括一个支持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行动领域⁶，

赞赏地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增资期和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下已核准的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项目，

但关切地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增资期核准的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项目为数不多，

1. 欢迎经修订的《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⁷ 2025-2030 年资源调动战略⁸，注意到该战略与调动资源支持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相关性；

2. 鼓励缔约方确保在其国家生物多样性融资计划中充分反映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和实现《昆蒙框架》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的国家资金需求和优先事项；

3. 建议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对全球环境基金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指导意见时，向全球环境基金提出以下要求：

(a) 及时提供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缔约方编写和提交《名古屋议定书》第一次国家报告；

(b) 加强对《名古屋议定书》的专项供资，资助符合条件的缔约方执行《议定书》；

(c) 支持符合条件的缔约方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⁹；

(d) 继续支持符合条件的缔约方在以下领域开展活动：

(一) 为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而持续开展能力建设和发展的具体优先事项¹⁰；

(二) 将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相关政策和活动的主流；

(三) 发展管理、监测和评价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的长期机构能力；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⁴ [CBD/COP/16/8/Rev.1](#)。

⁵ [CBD/COP/16/7](#)。另见 [CBD/COP/16/INF/25](#)。

⁶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⁷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⁸ 第 [16/34](#) 号决定，附件一。

⁹ 第 [NP-5/3](#) 号决定，附件。

¹⁰ 第 [NP-4/7 A](#) 号决定，附件。

(e) 为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而审查备选办法，以便全球环境基金能够履行其职责，以临时和持续的方式最有效地运作《名古屋议定书》的财务机制，并就这些事项向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

4. 又建议公约缔约方大会将上文第 3 (c)和(d)分段所列内容纳入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九增资期（2026 年 7 月至-2030 年 6 月）成果导向四年期生物多样性方案重点框架；

5. 鼓励符合条件的缔约方使用资金透明分配系统编制其第八增资期国家分配方案时适当优先考虑获取和惠益分享项目，利用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增资期方案规划指南中为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所列名义分配资金，同时考虑到第六次四年期财务机制成效审查的结果；

6. 鼓励缔约方将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优先事项纳入其向全球环境基金包括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申请资金的提案中，使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能够得到能力建设和发展方面的支持。

NP-5/3. 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提高认识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¹¹第 21 条和第 22 条，

又回顾 2022 年 12 月 10 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关于修订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以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第 NP-4/7 A 号决定中的规定¹²，

还回顾 2022 年 12 月 19 日生物多样性公约¹³ 缔约方大会第 15/4 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昆蒙框架》的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以及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15/8 号决定，特别是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

回顾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5/11 号决定，缔约方大会在其中邀请缔约方酌情协助制订、测试和推广相关方法，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的主流，

强调能力建设和发展、科技合作和技术转让以及财务支持对于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重要性，

认识到许多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可能不具备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必要能力，依赖提供及时、充分和可预测的执行手段，包括财务资源，

注意到符合条件的国家提交的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项目提案数目有限，鼓励这些国家根据本国国情和优先事项提交提案，

1. 表示注意到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的报告¹⁴；

2. 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关于能力建设和发展、科技合作和技术转让的第 16/3 号决定、2024 年 11 月 1 日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和知识管理的第 16/9 A 和 B 号决定、2025 年 2 月 27 日关于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包括在第十七届和第十九届会议上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集体执行进度进行全球审查的第 16/32 号决定、2025 年 2 月 27 日关于财务机制的第 16/33 号决定；

3. 通过本决定附件所载《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

4. 欢迎遴选区域和次区域科技合作支持中心，并鼓励这些中心在制定能力建设和发展方案时考虑《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

5.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为执行《昆蒙框架》而制定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组成部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和国家融资计划

¹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¹² 第 NP-1/8 号决定，附件。

¹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¹⁴ [CBD/NP/CB-IAC/2023/1/3](#)。

时，利用《行动计划》评估能力建设和发展的需求和优先事项，酌情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同时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6.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根据本国国情和优先事项，并酌情邀请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代表、相关利益攸关方和组织，酌情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科技合作支持中心：

(a) 以支持《行动计划》和符合《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条款的方式拟定和执行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相关信息和资料；

(b) 继续使用和推广《宣传、教育和公众意识工具包，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因素》¹⁵，作为增强意识和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的一部分；

7. 敦促缔约方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第 22 和第 25 条）、国际组织、其他金融机构和私营部门酌情提供及时、适当和可预测的资金，支持《行动计划》的执行，同时顾及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需要、国情和优先事项；

8. 建议缔约方大会在通过关于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财务机制的指导意见时，邀请全球环境基金为执行《行动计划》提供充足的资金；

9. 决定对《名古屋议定书》成效进行第三次评估和审查时评估《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同时顾及《公约》下关于《昆蒙框架》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和 20 的第八次国家报告中所载相关信息，并在第八次会议上审议对其进行审查或修订的必要性；

10. 又决定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

(a) 将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至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九次会议；

(b) 扩大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范围，使之包括就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有关的更普遍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必要时，包括关于与《议定书》下的提高认识以及评估和审查相关问题的咨询意见，并视需要灵活调整其任务；

(c) 保持扩大后的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具备相关专门知识的成员数目，纳入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企业界、研究界和有关组织的代表；

11. 请《公约》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

(a) 向《行动计划》确定的目标受众宣传和推广《行动计划》；

(b) 继续促进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以及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相关利益攸关方和组织之间的协调与合作，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的有效执行；

¹⁵ [《宣传、教育和公众意识工具包》](#)有六种联合国正式语文版本，可在线查询。

(c) 支持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青年、相关利益攸关方和组织在全球层面汇编、分享、传播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的信息，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这些信息；

(d) 提供与《行动计划》相关的辅助指导材料¹⁶，包括关于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现有国际资金来源的概述、不同利益攸关方的作用和贡献实例概述、《行动计划》的成果链等，并酌情审查和更新这些材料；

(e) 编写一份《行动计划》执行进展情况报告，以之作为根据上文第 8 段对《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三次评估和审查的一部分。

附件

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

一. 导言

A. 目的

1. 生物多样性公约¹⁷缔约方大会第 [15/8](#) 号决定中通过了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以支持各国自主确定的执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¹⁸的优先事项。《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¹⁹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是一项专题行动计划，旨在支持根据《议定书》第 [22](#) 条有效执行《议定书》。这样一项行动计划有助于执行《昆蒙框架》的行动目标 13 和 20，有助于实现《昆蒙框架》的长期目标 C²⁰和《昆蒙框架》提出的到 2050 年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愿景，还有助于执行关于增强意识的《议定书》第 [21](#) 条。

2. 《行动计划》旨在支持缔约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下的具体目标 15.6²¹。

3. 《行动计划》的基础是《名古屋议定书》第 [22](#) 条所列执行《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主要领域和措施，以及长期战略框架中提出的主要概念，包括能力建设和发展的定义、指导原则、相关方法和战略。《行动计划》：

(a) 强调必须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列为更广泛的生物多样性能力建设和发展工作的一部分，正如已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工作那样；

(b) 推广一套促进战略性和长期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主要概念和指导原则（见第二节）；

¹⁶ 例如 [CBD/SBI/4/INF/3](#) 号资料文件所载指导材料。

¹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¹⁸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¹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²⁰ 与《行动计划》有直接相关的其他目标是行动目标 15、19 至 23。

²¹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具体目标 15.6 是：“根据国际共识，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产生的利益，促进适当获取这类资源。”

(c) 促进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层面的合作、协同和协调，促进利益攸关方之间分享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见第三节）；

(d) 指明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主要成果领域以及主要目标群体，同时指明指示性优先产出和活动（见附文）。

B. 《行动计划》的目标受众

4. 《行动计划》的目标受众覆盖所有参与设计、制定、资助、实施或审查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行为体，包括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及政府各级（酌情包括部委、次国家政府和相关部门的机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企业部门）、研究界、相关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酌情包括区域和次区域技术和科学合作支持中心，以及捐助方和供资机构，包括区域开发银行²²。

5. 每个国家的目标受众将因国内情况、能力需求和优先事项而异。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第 22 条，应充分考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求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的需求。各行为体应促进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和有效参加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非政府组织、企业界、研究界、妇女和青年）参与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²³。

C. 如何使用《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

6. 《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可用于各种目的，包括：

(a) 支持评估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及优先事项；

(b) 指导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为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的有效执行而设计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的工作，包括制定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一部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

(c) 作为指导《公约》及其议定书财务机制、全球环境基金、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和其他捐助方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方案编制方向的参考材料；

(d) 作为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诸如企业界、研究界、妇女和青年组织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工具。

7. 《行动计划》围绕能力建设和发展的六个主要成果领域展开²⁴。对每个成果领域的范围和目标群体作了说明。根据成果管理制原则拟定了指示性产出和活动清单，供设计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时考虑。鉴于这些产出和活动的相关性将取决于国情、当前能力和需求，因此应以灵活和适应性方式加以处理。

²² [CBD/SBI/4/INF/3](#) 号文件举例概述了不同行为体可作的一些贡献。

²³ 其中包括活动、项目、方案或计划以及研讨会等其他类型的活动。

²⁴ 成果领域基于《名古屋议定书》第 22 条第 4 款确定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主要领域；然而增加了成果领域 6，以涵盖对执行《议定书》很重要但迄今尚未在任何主要领域得到解决的不同跨领域问题。这种跨领域能力是其他成果领域取得成功的基础，并有助于执行《议定书》第 21 条和《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缔约方大会第 15/11 号决定，附件）。

二. 主要概念和指导原则

A. 主要概念

8. 根据第 [15/8](#) 号决定，能力建设和发展是指人、组织和整个社会鼓励、创造、加强、调适、支持和长期维持能力以实现积极的生物多样性成果的过程。能力建设和发展分为三个层面：有利的环境层面、组织层面和个人层面²⁵。

9. 须考虑个人和组织为有效和高效地运作²⁶并创造有利条件所必需的能力类型，尤其是工艺、技术和运作能力。

10. 能力建设和发展是一个持续迭代的过程，需要一致性和持续的反馈循环以及修订、更新和调整战略的灵活性。这个过程不仅包括能力分析（分析现有能力并确定需求、差距和优先事项）和发展（加强能力或创造新能力）干预措施，而且还包括能力利用（调动、部署和利用现有能力）及保存（培养、维护和维持长期形成的能力）干预措施²⁷。

B. 指导原则

11. 为确保干预措施的相关性和有效性，设计和实施支持《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工作的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应酌情遵循以下原则²⁸：

- (a) 设计和实施应基于对国情、行为体、现有能力和需求的全面分析和评估；
- (b) 设计和实施举措时应考虑到国情和国家优先事项；
- (c) 应以及时、充分和可预测的方式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执行手段，包括资金；
- (d) 各国应有足够的政治和技术意愿、自主权和支持；
- (e) 应采取长期的方案和迭代方法，重视能力可持续性和能力保存；
- (f) 应促进能力建设和发展的战略性和全系统综合办法；
- (g) 设计和实施工作应以公认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为基础，应该具备文化适当性；
- (h) 应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观念和知识体系纳入设计和实施；
- (i) 在采取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时应尊重和保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 (j) 应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并应酌情确保他们的充分和有效参与；

²⁵ 第 [15/8](#) 号决定，附件一，第 3 段。

²⁶ 技术能力包括有形或可见的专门知识、技巧、技能以及组织结构和系统。功能能力指各个层面的无形特征、价值观、行为、技能和能力，它们使社会和系统得以运作、适应和发展。更多信息请参见 [CBD/SBI/3/7/Add.1](#) 号文件。

²⁷ [CBD/SBI/4/INF/3](#) 号资料文件载有基于这一变革理论的成果链，显示投入、活动、产出、成果和影响之间的因果关系。

²⁸ 改编自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第 [15/8](#) 号决定，附件一）。

(k) 应把妇女和青年的观念纳入设计和实施，并应支持把《性别平等行动计划》(2023-2030)²⁹ 作为指导；

(l) 应将监测、审查、评估、适应性管理和学习作为设计和实施的组成部分；

(m) 应鼓励以互助方式实施适用的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

三. 合作与协调

12. 加强参与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的行为体之间的合作与协调是这些举措成功的重要决定因素。不同层面有其具体机制。具体而言：

(a) 在国家层面，可以酌情通过为修订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评估对《昆蒙框架》的贡献的国家目标而建立的机构间和跨部门安排来促进协调。可以根据国家情况和立法考虑以国内体制安排来开展国家一级的协调。此外，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也可发挥作用，支持国家机构建立和协调多利益攸关方进程，加强当地的专门知识；

(b) 在区域和次区域层面，酌情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科技合作支持中心在内的组织可以发挥作用³⁰，将各行为体聚集在一起，酌情查明合作、协同增效和协作的需求和机会，促进分享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例如支持《昆蒙框架》的未来加强科技合作机制可以发挥这样的作用³¹。此外，区域和次区域层面的协作与合作也有助于获取和惠益分享办法和框架的协调统一；

(c) 在全球层面，可通过《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进程促进协调，包括为此举行旨在为了就《议定书》执行问题向《公约》执行秘书提供咨询意见的非正式咨询委员会会议，以及举办旨在促进网络活动和交流经验的能力建设和发展论坛³²。

四. 审查《能力建设和发展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将根据从国家报告和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收集的信息于 2030 年和其后（时间间隔待定）对《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作为《议定书》第 31 条规定的评估和审查进程的一部分。

²⁹ 第 15/11 号决定，附件。

³⁰ 根据长期战略框架中提供的指导，可建立区域和次区域支持网络或英才中心，应要求提供能力建设和发展支助，促进科技合作。这种支持中心不仅促进合作、协作和协同增效，而且有助于在区域和次区域层面建立个人和组织的专门知识、技能和技巧。

³¹ 第 15/8 号决定，附件二。

³² 见第 15/8 号决定，第 16(g)段。

附文

用于支持有效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产出以及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 下表按照成果管理原则³³开列每个主要成果领域的产出和活动的指示性清单，这些产出和指示性活动可纳入旨在有效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³⁴的能力建设和发展举措。
- 《行动计划》的目标受众（见上文附件第 I.B 节）可根据需要、具体情况和优先事项，以灵活和动态方式使用下表。不同的成果领域有不同的目标受众，在每个成果领域下的解释性文本中对这些群体有所说明。《行动计划》中开列的产出和活动是一般性的，旨在使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组织、相关利益攸关方和组织能够根据其具体需求、优先事项和具体情况进行调整。这个表也是为了避免信息的重复和重叠。

成果领域 1: 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和履行其义务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1 涉及缔约方执行《议定书》和履行其义务所需的扶持环境。预期产出涉及批准《名古屋议定书》、多利益攸关方和机构间合作、需求评估、财务资源和报告要求。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1.1. 做好了批准或加入《议定书》的准备。	(a) 向指定人员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推进批准/加入进程，促进政府内部和相关部委之间的协调； (b) 组织讲习班、培训班和增强意识活动，宣传《议定书》的条款以及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和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重要性。
1.2. 建立了国家级多利益攸关方和机构间协调机制。	(a) 绘制相关行为体图； (b) 为促进和建立多利益攸关方和机构间机制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获取和惠益分享，支持以相辅相成的方式执行《议定书》和适当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 (c) 支持建立国家机制，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地参与执行《议定书》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条款，包括自愿准则。
1.3. 评估了执行《议定书》的能力需求和优先事项。	(a) 盘点和评估行为体执行《议定书》的专业知识和需求； (b) 提供评估能力需求和优先事项方面文化上适当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自我查明的能力需求和优先事项，同时重视妇女和青年的能力需求和优先事项。
1.4. 为执行《议定书》调动了新的和创造性财务资源。	(a) 提供资源调动技能方面的指导和培训（例如，项目开发、筹资和资源回收）； (b) 为制定国家资源调动战略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³³ 成果是源于因果关系的状态或条件的变化。成果代表可归因于完成产出的变化。产出是一个组织、方案或举措的活动产生的直接产品或服务。活动是通过调动投入来产生产出的行动或工作。见联合国发展集团，《成果管理制手册：统一成果管理制的概念和方法，促进国家一级发展成果》（2011 年 10 月），可查阅 <https://unsdg.un.org/resources/unsdg-results-based-management-handbook>。

³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1.5. 履行了《议定书》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报告义务。	(a) 就促进和建立支持收集国家信息的机制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按照国际商定方法衡量货币和非货币惠益分享的进展情况，监测和报告《昆蒙框架》行动目标 13 和长期目标 C，包括通过发展信息系统； (b) 支持编写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国家报告； (c) 支持定期收集和分析有关《议定书》执行情况的国家数据，监测进展情况，并查明挑战和经验教训以及良好做法，推动执行工作。
1.6. 《议定书》和适用国际文书的互助执行得到加强。	就议定书和适用的国际文书的互助执行提供指导、培训和技术援助。

成果领域 2: 制定、实施和执行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家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2 集中于通过制定、实施、修订和执行国家政策框架以及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加强缔约方在国家层面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预期产出涉及措施、体制安排、程序、许可制度、检查站、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2.1. 已出台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政策框架，并已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支持制定旨在落实《昆蒙框架》行动目标 13 和长期目标 C 的国家目标和计划，包括通过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修订进程； (b) 评估现有的各个获取和惠益分享政策框架，以确保一致性、法律明确性和相辅相成； (c) 为制定或修订获取和惠益分享政策框架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d) 开发、传播和推广使用各种工具（如准则和案例研究），以便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因素纳入部门和跨部门政策和计划，同时考虑到适用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
2.2. 已出台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并已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酌情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比照《议定书》的条款，盘点和支持评价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行政或政策措施的效力、效率和完整性，同时考虑到相辅相成地执行各相关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 (b) 为审查、更新或制定国家措施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和法律援助，同时考虑到已查明的差距，包括考虑制定临时措施； (c) 为制定和实施关于遵守国家法律或监管要求（《议定书》第 15 和 16 条）、监测遗传资源的利用（第 17 条）、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第 5、6、7 和 12 条）和特殊考虑（第 8 条）的措施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³⁵。
2.3. 缔约方加强了履行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相关的义务的力度。	(a) 盘点和分析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概念在国家各级的适用情况，明确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对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权利，查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不同群体，从而了解其组织方式，并将传统知识与这些知识的持有者联系起来³⁶； (b) 为执行《议定书》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条款提供文化上适宜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³⁵ 第 NP-3/1 A 号决定，第 5 段。

³⁶ 同上，附件一，第 10 段。

	(c) 支持并指导如何在国家和次国家层面制定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时考虑社区规约、程序和习惯法； (d) 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权利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和法律援助。
2.4. 已建立和运行机构安排作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为以下工作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指定相关的角色和责任，以履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协调中心、国家主管当局、检查站和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的职责； (b) 支持建立一个或多个单位，运行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 (c) 为相关人员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并规划如何保存和转让机构知识； (d) 促进建立和加强运作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的机构安排和协调机制。
2.5. 已开始运行获取和惠益分享程序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支持制定或改进程序（为用户提高清晰度和透明度），特别是通过多利益相关方磋商（例如与企业界和研究界磋商），确保程序与其他国际协定相辅相成，同时考虑到《议定书》第 8 条中的特殊因素； (b) 支持开发或改进获取和利益分享信息系统，如许可系统，包括通过分享良好做法和信息技术解决方案的信息； (c) 为工作人员提供程序应用培训，学习如何回应用户的要求。
2.6. 已建立机制监测遗传资源利用情况，包括通过指定有效的检查站。	(a) 支持指定有效的检查站，包括通过制定关于其作用和职能的准则； (b) 开发或改进国家系统，从指定检查站用户收集信息，包括利用检查站公报； (c) 向检查站管理人员提供通过检查站公报收集信息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d) 支持开发国家信息系统和数据库，监测遗传资源的利用情况。
2.7. 已促成和促进遵守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家法律和监管要求。	(a) 支持对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使用者进行遵守国家法律的宣传和培训活动； (b) 支持制定基于良好做法的违规行为处理程序和措施； (c) 支持建立机制，加强不同国家政府当局之间针对违规情况进行的合作。
2.8. 已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规定和相关信息。	(a) 为发布机构提供如何根据《议定书》第 14 条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规定信息的培训； (b) 促进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系统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互操作性，以提高发布和更新许可证和检查站公报信息的效率。
2.9. 已开始促进区域办法支持精简、协调和跨界合作。	(a) 盘点执行《议定书》的成功区域办法； (b) 支持执行《议定书》的区域办法，包括为此制定区域示范法律、准则和程序，建立监测和信息系统以及分享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 (c) 加强和支持现有的区域组织，促进采用区域性办法，起草适应各国国情的区域示范法律和条例。

成果领域 3: 谈判共同商定条件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3 集中于加强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提供者和使用者谈判共同商定条件的能力。预期产出涉及强化谈判技能、制定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提高监测货币和非货币惠益的技能。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3.1. 提高了谈判技巧。	(a) 为不同部门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产品的研发进程和潜在价值链以及惠益分享的可能触发点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b) 为提高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的谈判技能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3.2. 已制定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并进行监测。	(a) 盘点成功的、导致惠益分享增加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在设计未来协议时借鉴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 (b) 酌情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关于基于良好做法的共同商定条件的现有培训材料； (c) 提供如何制定能够加强惠益分享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的文化上适宜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d) 支持开发工具和机制，以监测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以及所分享的惠益，包括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分享的惠益； (e) 提供关于如何监测货币和非货币惠益的指导、培训和技术援助。
3.3. 已制定并使用部门和跨部门示范合同条款。	(a) 酌情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现有的示范合同条款（部门和跨部门）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b) 提供如何使用和修订基于良好做法的示范合同条款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成果领域 4: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4 集中于加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预期产出除其他外，涉及制定社区规程、程序和习惯法；共同商定条件最低要求；惠益分享示范合同条款。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4.1.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特别是其中的妇女和青年，更加充分有效地参与《议定书》所有层面的执行工作。	(a) 支持增强对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和《名古屋议定书》的认识和了解； (b) 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以增进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以及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方面的权利的了解； (c) 支持培训活动，以提高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获得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能力； (d) 支持制定方法，解决多个土著人民或地方社区共有的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问题，包括在跨界情况的背景下这样做； (e) 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为解决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进行内部和相互之间的协调机制和机构建设； (f) 提供资源调动技能指导和培训（例如在项目开发和筹资背景下这样做）； (g) 就如何与各国政府和遗传资源及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接触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h) 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区域和国际论坛；

	(i) 酌情以当地语文编制、传播和推广使用文化上适宜的相关材料； (j) 通过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的商定机制，支持保护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 (k) 提供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使用培训。
4.2. 已制定社区规程、程序和习惯法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酌情提供对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进行测绘和管理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b) 为建立准予获取和收取惠益的管理机构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盘点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指导设计或修订社区规程和程序； (d) 酌情制定或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以地方语言编写的有关社区规程、程序、习惯法的实用指南、工具和方法； (e) 支持制定社区规程和程序并在获取和利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4.3. 已制定共同商定条件最低要求和惠益分享示范合同条款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制定、传播和推广使用关于自由事先知情同意³⁷和示范合同条款的实用且文化上适宜的指南和工具； (b) 支持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充分有效参与下制定示范合同条款和共同商定条件最低要求； (c) 提供关于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4.4. 已谈判达成公平、公正和共同商定条件并开始分享利益。	(a) 为评估和了解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商业价值以及不同部门的不同用途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b) 为如何谈判有助于提高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所享惠益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议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为执行协议条件确保公正公平分享惠益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成果领域 5: 开展基于内源生物多样性的研发以增加遗传资源价值的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5 集中于加强各国利用本国遗传资源并增加其价值的的能力。预期产出涉及增加基于内源生物多样性的研究和教育，开发利用遗传资源的产品。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5.1. 已查明遗传资源研究机会、能力和需求。	(a) 支持对遗传资源进行评估，查明现有和潜在的非商业和商业价值，以发展其价值链； (b) 支持进行评估，查明现有的研究能力、优先事项、需求和差距； (c) 支持制定战略和解决方案，解决评估中查明的需求和差距。
5.2. 已制定基于内源生物多样性的研发政策和/或措施。	(a) 盘点现有的研发政策和措施及其对基于生物多样性的研发的影响； (b) 参考已查明的需求、差距和优先事项，支持更新或制定促进国内基于生物多样性的研究和产品开发政策和措施，例如，通过制定财政激励措施（减税、补贴和赠款）。
5.3. 已建立利用遗传资源的研究和教育能力。	(a) 制定或加强与利用遗传资源、“组学”（包括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转录组学和代谢组学）和生物信息学有关的学术课程，包括生成遗传资源序列信息和建立数据库；

³⁷ “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指的是以下三个术语：“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和“批准和参与”。

	(b) 就所需基本设施（物质和机构基础设施）提供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6 条和《议定书》第 23 条推动和鼓励发展中国家缔约方获得技术和技术转让； (d) 支持建立或改进研究设施和网络，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 (e) 支持联合研究、科学合作以及联合开发和转让技术，特别是以此支持发展中国家缔约方； (f) 支持公私研究机构、学术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企业界和民间社会建立进行多边网络活动。
5.4. 已推广遗传资源的研发。	(a) 制定国家和国际赠款计划，支持国家遗传资源研发； (b) 为各部门提供利用遗传资源的研发模式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编制、传播和推广使用相关的培训材料； (d) 扩大有效使用国际数据库的机会，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的研究人员能够使用这些数据库； (e) 促进和加强使用国和提供国之间的研究伙伴关系； (f) 提供与研究有关的知识产权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5.5. 已支持开发利用遗传资源的商业产品。	(a) 提供关于利用遗传资源所导致产品的市场准入和商业化问题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说明价值链的成本和潜在的商业和非商业惠益，以及产生惠益的时间表； (b) 提供关于可持续生物经济及其他可持续方法、价值链、增值、遗传资源的可追溯性和产品商业化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支持中小型企业开发可持续的基于生物多样性的产品； (d) 支持公私伙伴关系，利用遗传资源研发产品并使之商业化。

成果领域 6: 促进以包容性的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得到加强

成果领域 6 涵盖一系列对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至关重要的跨领域问题，集中于加强能力，包括战略传播、多利益攸关方参与、促进性别平等和青年发展的方法以及使用者履行《议定书》义务的能力。预期产出除其他外涉及增加战略传播和增强意识、多利益攸关方参与、妇女和青年参与方面的知识，提高使用者对如何遵守《议定书》的认识。

产出	指示性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6.1. 增加了如何利用战略传播和提高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以及相关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重要性的认识的知识。	(a) 酌情为记者、其他媒体和传播专家编写或修订战略性的、文化上适宜的传播和增强意识材料，宣传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重要性，以及公平和公正分享利用这些资源所产生惠益的重要性，并制定适合不同受众的增强意识战略，包括政府官员、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研究界、企业界、民间社会、妇女和青年； (b) 酌情编制或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培训材料、实用指南和工具，确保培训符合相关目标群体的需要； (c) 提供战略传播培训或技术援助，利用现有材料制定增强意识战略³⁸； (d) 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相关战略传播和增强意识材料并分享使用实例。

³⁸ 例如秘书处开发的 [CEPA 工具包](#)，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考虑因素。

6.2. 增加了如何开展多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的知识。	(a) 酌情制定或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关于统筹多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的实用指南和工具以及执行《议定书》的实用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 (b) 提供如何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缔约方和政府、妇女、青年、商业部门和研究界开展文化间对话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c) 提供有助于执行《议定书》的多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的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的指导、培训或技术援助。
6.3. 妇女和青年更多地参与《议定书》所有层面的执行工作。	(a) 盘点妇女、男子和青年参与执行《议定书》的程度，找出差距； (b) 支持妇女和青年组织、网络和性别问题专家知情和有效参与《议定书》所有层面的执行工作。
6.4. 遗传资源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提高了对《名古屋议定书》规定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义务的了解和认识。	(a) 酌情为不同类型的使用者和部门制定或修订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行为准则、指导方针和良好做法或标准，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b) 在商业协会和学术机构的支持下酌情为不同类型的使用者编写或修订并传播关于如何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规则和程序及社区规程的培训材料、实用指南和工具； (c) 提供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促进履行《名古屋议定书》和国家法律及程序； (d) 提供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促进遵守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社区规程、习惯法和程序； (e) 提供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培训。
6.5. 已与相关目标群体分享执行《议定书》或支持其执行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	(a) 通过区域论坛、交流计划、支持网络和学习社区促进分享知识和专业技能、良好做法、同行学习以及相关指导和培训材料； (b) 支持制定或改进相关指南和工具并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上发布； (c) 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的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
6.6. 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发展举措顾及性别平等和青年利益。	(a) 提高对第 15/11 号决定附件所载《性别平等行动计划》（2023-2030 年）的认识，将其作为设计能力建设发展活动的参照资料； (b) 酌情制定或修订、传播和推广使用实用指南和工具，将促进性别平等和青年参与的方法纳入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发展活动的主流。
6.7. 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了中学后和大学相关课程。	制定和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课程，或将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纳入相关的中学后和大学课程及其他正规和非正规教育课程。

NP-5/4.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 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NP-3/3](#) 号决定第 3 段，其中敦促尚未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国家一级所有规定信息的缔约方考虑到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规定信息对于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³⁹至关重要，按照《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规定的义务尽快这样做；

又回顾第 [NP-3/3](#) 号决定第 4 段，其中敦促各缔约方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自愿通用程序格式提供关于其获取和惠益分享程序的信息；

还回顾第 [NP-3/3](#) 号决定第 9、10 和 11 段，其中邀请缔约方、非缔约方和相关组织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互操作机制促进与其相关数据库、网站和信息技术系统的信息交换；邀请缔约方、非缔约方和相关组织与《生物多样性公约》⁴⁰执行秘书进行协调，酌情将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有关的能力建设活动纳入其相关能力建设活动、计划和项目；邀请缔约方、非缔约方、相关国际组织、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酌情支持与信息交换所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与监测遗传资源利用情况的《名古屋议定书》系统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

1. 欢迎缔约方、非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为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信息所做的努力；

2. 感谢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提供的技术指导；

3. 欢迎秘书处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发展和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

4. 关切地注意到许多缔约方尚未按照《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的要求，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国家一级现有的所有规定信息，并特别注意到发布国际公认的遵守证书和检查点公报信息的缔约方为数不多；

5. 承认许多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发布和管理其信息以及有效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方面的能力面临严重限制；

6. 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开发一个能力建设项目，以便提高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能力，有效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并促进其全球运作，包括通过发展国家信息共享系统和提供技术支持；

7. 邀请全球环境基金为旨在提高发展中国家缔约方能力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相关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8. 敦促缔约方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的要求和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所有规定的国家信息，并酌情发布任何与执行《议定书》有关的更多现有信息；

³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⁴⁰ 同上，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9. 邀请其他国家政府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的规定以及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现有相关国家信息；

10.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与《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协调，在相关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和项目中纳入有助于履行《名古屋议定书》规定的信息共享义务的活动，并纳入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管理和有效发布相关国家信息的活动；

11. 邀请缔约方、非缔约方、相关国际组织、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酌情支持上文第 6 段提及的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项目和活动；

12. 请执行秘书：

(a) 考虑到收到的任何反馈意见，特别是来自缔约方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包括考虑到秘书处进一步发展和管理信息交换所的目标和优先事项⁴¹以及继续开展能力建设和发展的必要性，继续按照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运行模式发展和管理信息交换所，并向缔约方提供如何发布和更新信息、如何有效利用信息交换所的技术支持和指导；

(b) 在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之前举行一次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非正式咨询委员会会议，并根据需要举行非正式在线讨论，向第六次会议报告委员会的工作成果。

⁴¹ [CBD/NP/ABSCH-IAC/2024/1/4](#)，附件一。

NP-5/5. 《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方法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⁴²第31条，

又回顾2016年12月17日第NP-2/4号决定，其中决定根据该决定附件所列要点对《议定书》进行第一次评估和审查，采用的方法必须有延续性，以确保评估和审查结果的可比性，

还回顾2018年11月25日第NP-3/1 A号决定，其中确定了对《名古屋议定书》成效进行第二次评估和审查时需要考虑的更多要点，并请执行秘书就《议定书》执行工作上的各种挑战进行一项有针对性的调查，并征求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各类用户对《议定书》的执行和运作的反馈意见，

回顾2022年12月10日第NP-4/3号决定，其中通过了《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第一次国家报告的准则和格式，

又回顾2022年12月19日第NP-4/6号决定和2022年12月19日缔约方大会第15/9号决定，两项决定均涉及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1. 决定根据本决定附件所载要素，对《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成效进行第二次评估和审查；

2. 敦促缔约方并鼓励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妇女和青年代表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公布信息，供《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使用；

3. 强调缔约方应在2026年2月28日之前提交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第一次国家报告，以期便利《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进行分析；

4. 敦促符合条件的缔约方及时向执行机构提交背书函，确保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交支持编写第一次国家报告的项目供其核准的时间大大早于提交报告的截止日期；

5. 请全球环境基金和各执行机构及时协助相关进程，确保向那些提交背书函的缔约方提供支持；

6.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代表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其他组织对《公约》执行秘书根据第NP-3/1 A号决定第18(a)和20(c)段开展的有针对性的调查和行动作出回应，并提交其意见，以便为2014年10月17日第NP-1/4号决定附件规定的履约程序和机制的初步审查提供信息；

7. 请执行秘书：

(a) 利用本决定附件所列信息来源分析和综合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信息，对第NP-3/1 A号决定附件二所载指标框架中的各项指标进行衡量，将这些信息提供给名古屋议定书执行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⁴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3008卷，第30619号。

(b) 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委托开展一项范围研究，探讨在有效执行和履约方面遇到挑战的可能原因和根源以及加强执行工作的可能办法，在这方面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具体挑战，包括与执行手段有关的挑战；

(c) 酌情将研究的主要结论纳入《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的要点范围，作为补充信息来源；

8. 请名古屋议定书执行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⁴³和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以互补和互不重复的方式开展工作，为《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作出贡献，并将其结论提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六次会议审议。

附件

《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要点和信息来源

要点	信息来源
(a) 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条款和履行缔约方相关义务的程度，包括评估缔约方在为执行《议定书》建立体制结构以及制订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方面的进展情况（包括第 4-8、11-13、15、17 和 21 条） ^a	- 第一次国家报告^b -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公约》下提交的国家报告 - 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 有针对性的调查^c - 提交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关于与其他公约、国际组织和倡议开展合作的文件
(b) 对成效进行评估（包括第 9 条）	- 第一次国家报告（格式中的问题 10、12、19、30-32 和 43-45） -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 有针对性的调查 《公约》下提交的提及《昆明和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d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以及涉及《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工作的国家报告
(c) 对可为执行工作提供的支持进行评估（第 22 和 25 条）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54、55 和 59-64） -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 关于能力建设项目和资源的信息 - 有针对性的调查
(d) 评估第 18 条成效（执行程度）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25-28） - 有针对性的调查
(e) 参照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的动态评估第 16 条的执行情况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20）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及其他组织的报告
(f) 盘点对示范合同条款、行为守则、准则、最佳做法和标准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社区规程和程序的运用情况（第 12、19 和 20 条）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39 和 50-51） -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 有针对性的调查

⁴³ 在第 NP-5/3 号决定第 10 (b) 分段中，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决定扩大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范围，规定委员会就与执行《议定书》相关的更一般性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要点	信息来源
(g) 审查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实施和运行情况，包括审查：公布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的数目；公布其国家主管当局信息的国家数目；发表的国际认可的合规证书的数目；发布的检查站公报的数目（第 14 条）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4、5、7、12、13 和 21） –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 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相关的会议的报告 – 有针对性的调查 – 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网站访问情况的统计数字^e
(h) 关于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第 10 条的执行进度	– 为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审议而编写的相关文件
(i) 关于技术转让、协作与合作的第 23 条的执行进度	– 第一次国家报告（问题 57） – 有针对性的调查
(j) 对履约程序和机制（见第 NP-1/4 号决定，附件）的初步审查（第 30 条）	– 提交的意见 –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a 要点(a)涉及《议定书》中为第一次国家报告所覆盖、其他要点没有涉及的所有相关条款。

^b 第一次国家的格式载于：<https://absch.cbd.int/en/kb/tags/abs/First-National-Report-on-the-Implementation-of-the-Nagoya-Protocol/66199bba4defc2994ae886d7>。

^c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NP-3/1 A号决定第18(a)段请执行秘书就《议定书》执行工作上的各种挑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家联络点、国家主管部门及遗传资源和/或相关传统知识使用者和提供者进行一次有针对性的调查，以便为未来评估和审查《议定书》成效的进程提供另一个信息来源。

^d 第15/4号决定，附件。

^e 包括访问者人数、访问者所在国和在网页上的平均浏览时间长度。

NP-5/6. 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0 日第 [NP-4/3](#) 号决定和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NP-4/5](#) 号决定，

又回顾《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⁴⁴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是综合性的，旨在以平衡的方式为《生物多样性公约》⁴⁵的三项目标作出贡献，

1. 表示注意到 2024 年 11 月 1 日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关于根据《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制定国家目标和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进展的第 [16/1](#) 号决定，欢迎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提交实现《昆蒙框架》行动目标 13 和长期目标 C 的国家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2. 又表示注意到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约缔约方大会关于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的第 [16/32](#) 号决定，其中包括将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和第十九届会议上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集体执行进度进行全球审查；2025 年 2 月 27 日关于《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的第 16/31 号决定，其中包括《昆蒙框架》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的指标；[CBD/COP/16/INF/3/Rev.1](#) 号文件所载的相关拟议方法；

3. 邀请缔约方并鼓励其他国家政府：

(a) 在制定国家目标和修订或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时处理《昆蒙框架》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的所有要素⁴⁶；

(b) 根据国情和优先事项出台必要的机制和工具，收集国家所获货币和非货币惠益的信息，以便报告实现《昆蒙框架》长期目标 C 的进展情况；

(c) 在更新或修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相关的国家财务、能力建设和发展计划时，酌情列入收集所获货币和非货币惠益的国家信息和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⁴⁷的能力和财务需求；

4. 邀请缔约方并鼓励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

(a) 加大力度将《名古屋议定书》纳入第 [16/32](#) 号决定处理和第 16/31 号决定提及的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机制，促进相关国家主管部门参与这些机制；

(b) 支持开发上文第 3 (b) 段提及的机制和工具，支持继续和加强收集某些类型的全球非货币惠益分享信息以进行国家分类的方法。

⁴⁴ 第 [15/4](#) 号决定，附件。

⁴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⁴⁶ 秘书处为行动目标 13 编写的指导说明见 www.cbd.int/gbf/targets/13。

⁴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NP-5/7.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认识到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⁴⁸ 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将在《议定书》第二次评估和审查过程中审议《议定书》第 10 条的执行进展情况，

决定在第六次会议上参考为《议定书》第二次评估和审查编写的信息分析和信息综述，重新审议《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第 10 条规定的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必要性和模式问题。

⁴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NP-5/8. 《名古屋议定书》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注意到缔约方对《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⁴⁹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存在意见分歧，

1.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国际组织就 2022 年 3 月 28 日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 [3/16](#) 号建议第 5 和第 6 段中提议的进程提交意见，并就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之间的关系提出看法；

2. 请执行秘书：

(a) 综合根据第 1 段提交的意见，提供相关国际论坛的动态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与第 4 条有关的结果；

(b) 将第 2 (a) 段中提到的信息送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六次会议审议；

3. 请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六次会议在第 [3/16](#) 号建议的基础上审议该问题，并提交一项建议，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⁴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NP-5/9. 召开在线和混合会议的程序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重申其所有会议以及《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⁵⁰政府间附属机构的会议都必须遵循各自的议事规则，

1. 申明其会议以及《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附属机构的会议应面对面举行，除非发生下文第2段所述特殊情况，致使在较长时间内难以举行面对面会议；

2. 重申如因特殊情况难以举行面对面会议，经缔约方磋商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决定，上文第1段所述会议可通过能够在线互动的参与方式虚拟举行，只是不得以在线方式作出实质性决定，但有关预算和程序事项的决定除外，以便《生物多样性公约》⁵¹秘书处能够运作；

3. 注意到如因特殊情况难以举行面对面会议，经主席团成员与各自区域磋商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决定，可采用议事规则中关于召开特别会议的程序，按照联合国惯例以默许程序⁵²就诸如预算等事项作出紧急决定；

4. 请执行秘书始终把提供在线播放会议过程列入上文第1段所述会议的安排，使所有正式登记的代表都能实时跟踪会议情况；

5. 注意到专家小组、咨询小组和其他成员人数有限的小组可根据各自的任务授权并酌情根据各自的议事规则，以面对面、在线或混合形式举行会议；

6. 又注意到闭会期间主席团可举行在线会议，就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和相关附属机构会议的筹备和举行向秘书处持续提供指导；

7. 决定：

(a) 任何在线会议的运作方式均应清楚列入秘书处与相关主席团磋商后编写的设想说明，并在会议之前提供给所有缔约方；

(b) 安排虚拟会议时，秘书处应考虑到各时区的时差对与会者健康和福祉造成的巨大负担，并力求使所有区域的缔约方都能公平参与，包括通过轮换时区；

(c) 在线会议的时间最好限制在每天连续两个小时；

(d) 秘书处应采取措施，便利所有与会者有效地在线参加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特别是协助缔约方克服网络和连接方面的困难，包括通过为所有时区提供方便的事先培训和测试机会，在可能的情况下，应有关缔约方的请求，经过事先安排，为使用相关联合国国家办事处的会议设施提供便利，并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协助在联网和使用互动平台方面遇到困难的缔约方。

⁵⁰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3008卷，第30619号。

⁵¹ 同上，第1760卷，第30619号。

⁵² 联合国的默许程序是书面程序。

NP-5/10. 进一步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的成效的备选方案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 2022 年 12 月 10 日第 [NP-4/9](#) 号决定，

认识到需要进一步提高《生物多样性公约》⁵³及其议定书下的会议的成效，

1. 表示注意到 [CBD/SBI/4/11](#) 号文件中概述的最近的经验和关于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成效的进一步建议；
2. 请执行秘书和主席团在编写未来会议工作安排的设想说明时借鉴这些经验；并在会议之前将这些说明提供给所有缔约方；
3. 请执行秘书与主席团一道，继续探索并酌情利用相关方式方法，如简化议程、事先对文件进行同行评议、提早提交发言稿等方法，促进会议的早期筹备工作；
4. 建议在不限成员名额的附属机构会议期间，并行举行的联络小组会议和主席之友会议的场次应尽量限制在由秘书处资助与会的每个发展中国家缔约方代表的人数之内；
5. 请执行秘书帮助寻找更多资助，提升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参与程度；
6. 决定举行前后衔接政府间会议时，最好每周之后安排一个自由活动日，但不影响为符合条件的代表提供的资助；
7. 确认有必要将晚间谈判会议限制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保护出席政府间会议的代表特别是小型代表团代表的健康；并建议除非另有约定，最好不要在当天第一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开始 13 小时后安排任何会议；
8. 请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⁵⁴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和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在举行《议定书》下政府间会议之前，尽早确定一批代表担任各工作组和联络小组主席或主席之友小组召集人，这些代表应具备在意见分歧者之间建立信任和达成共识的技能，熟悉小组要处理的议题；
9.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提供便利，为上文第 8 段确定的代表举办会前情况介绍会或培训班，利用联合国培训模块等工具，使其熟悉议事规则以及管理多边谈判和促成共识的既定做法、技巧和技能，以期按照联合国的标准和原则，在处理事务中坚持道德规范，不偏不倚；
10. 又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为上文第 8 段确定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代表出席《名古屋议定书》下的政府间会议提供便利，并在可行时不妨碍其国家代表团的与会资助；
11. 建议在会议安排中开列避免长时间和徒劳讨论的备选方法，如适当利用战略性暂停，以便进行小组和主席之友小组讨论，寻找可能的解决办法；

⁵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⁵⁴ 同上，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12. 鼓励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国家层面筹备理事机构和附属机构会议时，与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妇女、青年及其他国家观察员组织进行接触，广泛征求各相关部门的意见，在考虑到国情的情况下，酌情确定本国立场；

13. 请执行秘书在主席团的指导下：

(a) 确保《名古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附属机构根据各自的议事规则或工作方法，在会议开幕前至少六周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为其会议提供工作文件，并确保在相关会议的网页上明确标明文件的印发日期，包括任何更新版本的印发日期，如果文件未按发布程序印发，则协助会议主席要求缔约方在会议开始时重新考虑各自的会议议程；

(b) 及时编制每次会议筹备工作的明晰时间表，首先是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之后的附属机构会议；

(c) 从 2024 年起，在每年年底为各国家联络点提供下一年期间预期开展的活动和行动日程，以合理安排闭会期间的活动，便利工作流程管理；

(d) 努力限制各附属机构所提建议草案和理事机构所提决定草案的篇幅，并避免与现有决定的重复和冗余，同时又不影响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重新审议以往决定的能力，以便利嗣后决定的执行；

(e) 协助各政府间会议的主席只将那些分歧很小的项目直接形成会议室文件而不分配给联络小组、主席之友和其他小组处理；

(f) 审查《名古屋议定书》网站，使其更便于使用；

14. 请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和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发布《议定书》下每次会议的设想说明并在进程的战略节点上安排主席团会议；

15. 请执行秘书酌情在该领域合格外部专家的协助下，促成与缔约方、主席团成员、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的磋商，继续拟订进一步提高《名古屋议定书》下会议成效的备选方案，并将这些提案提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六次会议审议，以期参考 2024 年 5 月 29 日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 [4/12](#) 号建议包括建议附件二所载材料汇编拟订一项决定草案，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NP-5/11. 规避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的程序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 2018 年 11 月 29 日第 [NP-3/11](#) 号决定，

审查了生物多样性公约⁵⁵秘书处提交的关于规避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程序执行情况的报告⁵⁶，

考虑到在《公约》及其议定书下的进程中为召集技术专家组甄选专家时有效使用规避或管理冲突程序⁵⁷，

1. 核准对程序附录所载利益披露表作如下修正：

(a) 在利益披露表末尾的声明部分加入以下案文：“如果被选为专家组成员，我承诺完全客观地履行我的职责和责任，如果确定存在利益冲突，我承诺酌情回避相关讨论或决策”；

(b) 在利益披露表的开头，在“姓名”一行的上面增加“专家组的名称或描述”一行，在“当前雇主”一行的下面增加“职务”一行；

2. 请执行秘书将上文第 1 段所述修正纳入利益披露表，用修正后的表格取代原有表格；

3. 又请执行秘书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或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⁵⁸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协商，酌情采取措施加强程序的适用，包括为此：

(a) 在不影响程序第 4.4 段(b)的情况下，向专家组其他成员以及在专家组任何会议开始时披露某一成员已公布的重大利益；

(b) 在专家组会议报告和任何其他工作成果或产品中公布为管理任何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而作出的所有申报和采取的所有行动的摘要；

4. 还请执行秘书编写一份关于程序执行情况的报告，如有必要，对程序提出更新和修正建议，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在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之前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审议；

5. 请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议上文第 4 段所述报告和任何拟议修正，提交一项建议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⁵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⁵⁶ [CBD/SBI/4/11/Add.1](#)。

⁵⁷ 第 [14/33](#) 号决定，附件。

⁵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NP-5/12. 《名古屋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决定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⁵⁹《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⁶⁰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⁶¹的综合工作方案和预算；
2. 又决定《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名古屋议定书》2025-2026 两年期以 72:15:13 的比例分摊秘书处服务的所有费用；
3. 核准《名古屋议定书》2025 年 2,818,667 美元和 2026 年 2,957,939 美元的核心方案预算，占《公约》及其议定书 2025 年 21,682,052 美元和 2026 年 22,753,379 美元综合预算的 13%，用于下文表 1 和表 2 所列目的；
4. 又核准在 2025-2026 两年期无法于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总部找到举行附属机构会议场地的情况下，为《公约》及其议定书追加方案预算，2025 年不超过 25,112 美元，2026 年不超过 25,112 美元，占 2025 年追加综合预算 193,168 美元和 2026 年追加综合预算 193,168 美元的 13%，追加方案预算从名古屋议定书核心方案预算普通信托基金的未用余额中划拨；
5. 通过本决定附件所载 2025 年和 2026 年费用分摊比额表，其依据是联合国现行分摊比额表⁶²；
6. 决定比照适用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约缔约方大会题为“《公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的第 16/28 号决定第 5 至第 7 段和第 9 至第 43 段。

表 1

2025-2026 年公约及其议定书核心信托基金两年期综合预算（按支出用途分列）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5 年	2026 年	2025 - 2026 年
工作人员费用	13 301.0	13 862.7	27 163.7
一般临时人员	100.0	100.0	200.0
主席团会议	161.5	176.8	338.3
专家会议	175.0	205.0	380.0
政府间机构会议 ^a	2 274.6	2 700.9	4 975.5
咨询人	75.0	75.0	150.0
职能审查	250.0	—	250.0
公务差旅	400.0	450.0	850.0
租金和相关费用	1 462.6	1 476.6	2 939.2

⁵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⁶⁰ 同上，第 2226 卷，第 30619 号。

⁶¹ 同上，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⁶² 载于联合国大会第 76/238 号决议。经联合国大会通过后，将使用订正后的 2025-2027 三年期会费分摊比额表计算 2025-2026 两年期的摊款。

支出用途	2025 年	2026 年	2025 - 2026 年
培训	5.0	5.0	10.0
信息技术	65.0	65.0	130.0
一般业务费用	726.6	726.6	1 453.2
提高公共意识材料	100.0	100.0	200.0
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翻译	65.0	65.0	130.0
小计	19 161.3	20 008.6	39 169.9
方案支助（13 %）	2 491.0	2 601.1	5 092.1
小计	21 652.3	22 609.8	44 262.1
周转准备金	29.8	143.6	173.4
共计	21 682.1	22 753.4	44 435.5
名古屋议定书占综合预算份额（13%）	2 818.7	2 957.9	5 776.6
东道国捐款	(214.9)	(216.9)	(431.8)
动用准备金	(71.3)	(29.0)	(86.9)
由缔约方分摊的净额共计	2 542.0	2 715.9	5 257.9

^a 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第 8 (j) 条和其他条款附属机构第一次会议；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七次和第二十八次会议；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六次会议；以及同时举行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

表 2

2025-2026 年公约及其议定书核心信托基金两年期综合预算（按构成部分分列）

（千美元）

构成部分	2025 年	2026 年	2025 - 2026 年
A. 理事机构和附属机构	2 611.2	3 082.7	5 693.9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2 946.8	3 098.4	6 045.1
C. 工作方案	10 013.3	10 384.3	20 397.6
D. 行政支助	3 590.2	3 443.2	7 033.4
小计	19 161.3	20 008.6	39 170.0
方案支助费用	2 491.0	2 601.1	5 092.1
周转准备金	29.8	143.6	173.4
所需资源共计	21 682.1	22 753.4	44 435.4
名古屋议定书占综合预算份额（13%）	818.7	957.9	5 776.6
东道国的捐助	(214.9)	(216.9)	(431.8)
准备金	(61.8)	(25.1)	(86.9)
净额共计（由缔约方分摊）	2 542.0	2 715.9	5 257.9

附件

2025-2026 年名古屋议定书核心方案预算普通信托基金摊款表

缔约方	分摊比额表 (百分比)		摊款 (美元)		
	2022 - 2024 年	实行 22%上限, 且任 何最不发达国家的 摊款不得超过 0.01% 的比额	2025 年	2026 年	2025 - 2026 年
阿富汗	0.006	0.010	242	259	501
阿尔巴尼亚	0.008	0.013	323	345	668
安哥拉	0.010	0.010	254	272	526
安提瓜和巴布达	0.002	0.003	81	86	167
阿根廷	0.719	1.142	29 027	31 014	60 041
奥地利	0.679	1.078	27 413	29 288	56 701
巴哈马	0.019	0.030	767	820	1 587
巴林	0.054	0.086	2 180	2 329	4 509
孟加拉国	0.010	0.010	254	272	526
白俄罗斯	0.041	0.065	1 655	1 769	3 424
比利时	0.828	1.315	33 428	35 715	69 143
贝宁	0.005	0.008	202	216	418
不丹	0.001	0.002	40	43	84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0.019	0.030	767	820	1 587
博茨瓦纳	0.015	0.024	606	647	1 253
巴西	2.013	3.197	81 269	86 829	168 098
保加利亚	0.056	0.089	2 261	2 416	4 676
布基纳法索	0.004	0.006	161	173	334
布隆迪	0.001	0.002	40	43	84
柬埔寨	0.007	0.010	254	272	526
喀麦隆	0.013	0.021	525	561	1 086
中非共和国	0.001	0.002	40	43	84
乍得	0.003	0.005	121	129	251
中国	—	22.000	559 235	597 500	1 156 735
科摩罗	0.001	0.002	40	43	84
刚果	0.005	0.008	202	216	418
科特迪瓦	0.022	0.035	888	949	1 837
克罗地亚	0.091	0.145	3 674	3 925	7 599
古巴	0.095	0.151	3 835	4 098	7 933
捷克	0.340	0.540	13 726	14 666	28 39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0.005	0.008	202	216	418
刚果民主共和国	0.010	0.010	254	272	526
丹麦	0.553	0.878	22 326	23 853	46 179
吉布提	0.001	0.002	40	43	84
多米尼加共和国	0.067	0.106	2 705	2 890	5 595
厄瓜多尔	0.077	0.122	3 109	3 321	6 430
埃及	0.139	0.221	5 612	5 996	11 607
赤道几内亚	0.012	0.019	484	518	1 002
厄立特里亚	0.001	0.002	40	43	84
爱沙尼亚	0.044	0.070	1 776	1 898	3 674

斯威士兰	0.002	0.003	81	86	167
埃塞俄比亚	0.010	0.010	254	272	526
欧洲联盟	—	2.500	63 549	67 898	131 447
斐济	0.004	0.006	161	173	334
芬兰	0.417	0.662	16 835	17 987	34 822
法国	4.318	6.858	174 326	186 254	360 580
加蓬	0.013	0.021	525	561	1 086
冈比亚	0.001	0.002	40	43	84
德国	6.111	9.706	246 713	263 594	510 306
加纳	0.024	0.038	969	1 035	2 004
希腊	0.325	0.516	13 121	14 019	27 140
危地马拉	0.041	0.065	1 655	1 769	3 424
几内亚	0.003	0.005	121	129	251
几内亚比绍	0.001	0.002	40	43	84
圭亚那	0.004	0.006	161	173	334
洪都拉斯	0.009	0.014	363	388	752
匈牙利	0.228	0.362	9 205	9 835	19 039
印度	1.044	1.658	42 148	45 032	87 180
印度尼西亚	0.549	0.872	22 164	23 681	45 845
日本	8.033	12.758	324 308	346 498	670 805
约旦	0.022	0.035	888	949	1 837
爱尔兰	0.439	0.697	17 723	18 936	36 659
哈萨克斯坦	0.133	0.211	5 369	5 737	11 106
肯尼亚	0.030	0.048	1 211	1 294	2 505
基里巴斯	0.001	0.002	40	43	84
科威特	0.234	0.372	9 447	10 093	19 540
吉尔吉斯斯坦	0.002	0.003	81	86	167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0.007	0.010	254	272	526
黎巴嫩	0.036	0.057	1 453	1 553	3 006
莱索托	0.001	0.002	40	43	84
利比里亚	0.001	0.002	40	43	84
卢森堡	0.068	0.108	2 745	2 933	5 678
马达加斯加	0.004	0.006	161	173	334
马拉维	0.002	0.003	81	86	167
马来西亚	0.348	0.553	14 049	15 011	29 060
马尔代夫	0.004	0.006	161	173	334
马里	0.005	0.008	202	216	418
马耳他	0.019	0.030	767	820	1 587
马绍尔群岛	0.001	0.002	40	43	84
毛里塔尼亚	0.002	0.003	81	86	167
毛里求斯	0.019	0.030	767	820	1 587
墨西哥	1.221	1.939	49 294	52 667	101 96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0.001	0.002	40	43	84
蒙古	0.004	0.006	161	173	334
黑山	0.004	0.006	161	173	334
摩洛哥	0.055	0.087	2 220	2 372	4 593
莫桑比克	0.004	0.006	161	173	334
缅甸	0.010	0.010	254	272	526
纳米比亚	0.009	0.014	363	388	752

尼泊尔	0.010	0.010	254	272	526
荷兰王国	1.377	2.187	55 592	59 396	114 988
尼加拉瓜	0.005	0.008	202	216	418
尼日尔	0.003	0.005	121	129	251
尼日利亚	0.182	0.289	7 348	7 850	15 198
挪威	0.679	1.078	27 413	29 288	56 701
阿曼	0.111	0.176	4 481	4 788	9 269
巴基斯坦	0.114	0.181	4 602	4 917	9 520
帕劳	0.001	0.002	40	43	84
巴拿马	0.090	0.143	3 633	3 882	7 516
秘鲁	0.163	0.259	6 581	7 031	13 612
菲律宾	0.212	0.337	8 559	9 144	17 703
葡萄牙	0.353	0.561	14 251	15 226	29 478
卡塔尔	0.269	0.427	10 860	11 603	22 463
大韩民国	2.574	4.088	103 917	111 028	214 945
摩尔多瓦共和国	0.005	0.008	202	216	418
罗马尼亚	0.312	0.496	12 596	13 458	26 054
卢旺达	0.003	0.005	121	129	251
圣基茨和尼维斯	0.002	0.003	81	86	167
圣卢西亚	0.002	0.003	81	86	167
萨摩亚	0.001	0.002	40	43	84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0.001	0.002	40	43	84
沙特阿拉伯	1.184	1.880	47 800	51 071	98 871
塞内加尔	0.007	0.010	254	272	526
塞尔维亚	0.032	0.051	1 292	1 380	2 672
塞舌尔	0.002	0.003	81	86	167
塞拉利昂	0.001	0.002	40	43	84
斯洛伐克	0.155	0.246	6 258	6 686	12 943
所罗门群岛	0.001	0.002	40	43	84
南非	0.244	0.388	9 851	10 525	20 376
西班牙	2.134	3.389	86 154	92 049	178 202
苏丹	0.010	0.010	254	272	526
瑞典	0.871	1.383	35 164	37 570	72 734
瑞士	1.134	1.801	45 782	48 914	94 69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0.009	0.014	363	388	752
塔吉克斯坦	0.003	0.005	121	129	251
多哥	0.002	0.003	81	86	167
汤加	0.001	0.002	40	43	84
突尼斯	0.019	0.030	767	820	1 587
土库曼斯坦	0.034	0.054	1 373	1 467	2 839
图瓦卢	0.001	0.002	40	43	84
乌干达	0.010	0.010	254	272	526
乌克兰	0.056	0.089	2 261	2 416	4 676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0.635	1.009	25 636	27 390	53 026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4.375	6.948	176 627	188 712	365 34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0.010	0.010	254	272	526
乌拉圭	0.092	0.146	3 714	3 968	7 683
瓦努阿图	0.001	0.002	40	43	8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0.175	0.278	7 065	7 548	14 614
越南	0.093	0.148	3 755	4 011	7 766
赞比亚	0.008	0.010	254	272	526
津巴布韦	0.007	0.011	283	302	585
共计	47.575	100	2 541 979	2 715 908	5 257 887

NP-5/13. 举行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面对面续会的费用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24 年 11 月 1 日第 [NP-5/9](#) 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指出，如果出现特殊情况，因而举行面对面会议不切实际，对于紧急决定，如关于预算事项的决定，可以默许程序做出，

又回顾在哥伦比亚卡利举行的第五次会议闭幕全体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暂停，未完成对若干议程项目的审议，

认识到有必要在 2025 年第一季度举行第五次会议面对面续会，以完成对未决议程项目的讨论并结束会议，

又认识到举行上述面对面续会将产生开支，用于支付会场费用以及秘书处工作人员和符合条件的缔约方代表的差旅费和生活津贴，

重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代表充分有效参加生物多样性公约⁶³缔约方大会、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⁶⁴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⁶⁵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会议的重要性，

注意到第五次会议续会将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7 日在罗马举行，

1. 授权执行秘书从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核心方案预算普通信托基金的未用余额中提取不超过 52,000 美元的款项，相当于举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面对面续会所需总额 400,000 美元的 13 %；

2. 决定比照适用 2024 年 12 月 6 日缔约方大会第 [16/29](#) 号决定第 2 段和第 3 段。

⁶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⁶⁴ 同上，第 2226 卷，第 30619 号。

⁶⁵ 同上，第 3008 卷，第 30619 号。

NP-5/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作为名古屋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9 日第 [NP-4/6](#) 号决定，

注意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的审议成果⁶⁶，

表示注意到 2024 年 11 月 1 日生物多样性公约⁶⁷缔约方大会关于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第 [16/2](#) 号决定，其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公正和公正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的多边机制包括卡利基金的运作模式。

⁶⁶ 见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2/1](#) 号建议。

⁶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二. 会议记录

背景

1.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时举行。2024年10月21日第五次会议在哥伦比亚卡利开幕，但因达不到法定人数，不得不于2024年11月2日上午暂停，未能在全体会议审议所有项目。因此2024年12月3日至6日在线举行第一次续会，采用默许程序审议与预算有关的决定（见下文项目6），2025年2月25日至27日在罗马面对面举行第二次续会，审议所有剩余项目（见下文项目1-3、14和17-19）。
2. 10月20日第五次会议举行开幕式。演出了文艺节目，哥伦比亚总统古斯塔沃·佩特罗·乌雷戈、联合国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中国生态环境部部长兼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主席黄润秋、哥伦比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部部长 María Susana Muhamad González、考卡山谷省省长 Dilian Francisca Toro Torres 和卡利市市长 Álvaro Alejandro Eder Garcés 分别致词。

与会情况

3. 133个缔约方和41个非缔约方出席了会议⁶⁸。

项目 1

会议开幕

4. 10月21日与公约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联合举行第1场全体会议。
5. 上午9时30分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主席宣布会议开幕并致开幕词。
6. 公约执行秘书阿斯特丽德·肖梅克和即将就任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主席、哥伦比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部部长也致了开幕词⁶⁹。

续会

7.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 Nneka Nicholas⁷⁰于2025年2月25日上午10点10分在第7次全体会议上宣布第二次续会开幕⁷¹。
8. 主席、执行秘书致开幕词，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副执行主任 Elizabeth Mrema 代表秘书长致开幕词⁷²。
9. 主席在开幕词中赞扬缔约方在第五次会议上通过的各项重要决定，但提醒各方，在审议剩余的一个实质性项目（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时，他们需要再次合作和展现决心。因此她呼吁各位代表在续会上展现务实精神，在必要时展现妥协精神，

⁶⁸ 与会者名单见 [CBD/NP/MOP/11/INF/1](#) 号文件。

⁶⁹ 开幕词和发言摘要见 [CBD/COP/16/13](#)，第5-9段。

⁷⁰ 见项目2下的“选举主席”。

⁷¹ 2024年12月3日至6日在默许程序下在线举行了第一次续会，即第6次全体会议（见项目6）。

⁷² 第2次续会开幕词摘要见 [CBD/COP/16/13](#)，第12-14段。

并在迄今为止一直指导其工作的积极、建设性和协作精神的基础上再接再厉，确保取得圆满成功。

项目 2

组织事项

10.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2。会议收到了临时议程⁷³、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⁷⁴和拟议工作安排⁷⁵。此外，还就项目 2 印发了一份关于选举缔约方大会副主席和政府间附属机构主席的程序的资料文件⁷⁶。

选举主席

11. 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第 26 条第 3 款，公约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同时也是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主席团。由于哥伦比亚不是《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主席不能担任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的主席。因此，根据比照适用于《议定书》的公约缔约方大会会议议事规则第 21 条，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选举 Nneka Nicholas（安提瓜和巴布达）担任第五次会议的主席。

选举主席团替补成员

12. 根据比照适用于《议定书》的公约缔约方大会会议议事规则第 21 条，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选举了 10 名主席团成员，任期至第十六届会议闭幕。随后，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为主席团成员所代表的《公约》缔约方不是《议定书》缔约方的区域选出主席团替补成员。因此，除主席外，议定书缔约方第五次会议主席团由以下成员组成：

Khangeziwe Mabuza（斯威士兰）⁷⁷

Moustafa Fouda（埃及）

Krishneel Nand（斐济）

Somaly Chan（柬埔寨）

Sino Tohirzoda（塔吉克斯坦）

Angela Lozan（摩尔多瓦共和国）

Jesús Guerra Bell（古巴）

Corina Sarli（阿根廷）

Eric Schauls（卢森堡）

Norbert Bärlocher（瑞士）

1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同意由主席团提议的 Chan 女士担任本次会议的报告员。

⁷³ [CBD/NP/MOP/5/1](#)。

⁷⁴ [CBD/NP/MOP/5/1/Add.1](#)。

⁷⁵ [CBD/NP/MOP/5/1/Add.2](#)。

⁷⁶ [CBD/NP/MOP/5/INF/2](#)。

⁷⁷ 由其替换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第二阶段续会选出的 Hlobisile Sikhosana（斯威士兰）。

14. 10月30日公约缔约方大会第3场全体会议根据议事规则第21条选举以下代表担任主席团成员，任期从第十六届会议闭幕时开始，因此从第五次会议闭幕开始也担任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主席团成员：

Joséphine Thérèse Babette Beyala Epse Eloundou（喀麦隆）

Jonas Komi Anthé（多哥）

Bilal Qteshat（约旦）

Illam Atho Mohamed（马尔代夫）

Adla Kahri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Jakhongir Talipov（乌兹别克斯坦）

Corina Sarli（阿根廷）

Gillian Guthrie（牙买加）

Gaute Hanssen（挪威）

Eric Schauls（卢森堡）

15. 10月31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4场全体会议根据《议定书》第26条第3款选举 Ditta Greguss（匈牙利）、Kumar Mambetaliev（吉尔吉斯斯坦）和 Jeremiah Edmund（圣卢西亚）为《名古屋议定书》主席团成员，取代 Adla Kahrić（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Jakhongir Talipov（乌兹别克斯坦）和 Gillian Guthrie（牙买加），因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乌兹别克斯坦和牙买加不是《议定书》缔约方。

通过议程

16.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1场全体会议以秘书处与主席团磋商编写的临时议程为基础通过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3. 关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
4. 各附属机构的报告。
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7. 财务机制和资源。
8. 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提高认识。
9.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
10. 评估和审查《议定书》的成效。
11. 与国际组织、根据其他公约建立的机构和各种举措的合作。
12. 审查《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的成效。
13. 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
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15. 《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范围内的专门性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
16.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17. 其他事项。
18. 通过报告。
19. 会议闭幕。

工作安排

17.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商定按照拟议工作安排附件三安排工作⁷⁸。因此，同意设立两个工作组。第一工作组由 Charlotta Sörqvist（瑞典）担任主席，第二工作组由 Hesiquio Benítez Díaz（墨西哥）担任主席。

会期工作组的工作

18.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第一工作组举行了 6 场会议，2024 年 11 月 1 日通过了工作组报告⁷⁹。

19.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第二工作组举行了 12 场会议，2024 年 11 月 1 日通过了工作组报告⁸⁰。

第 1 次盘点会议

20. 10 月 25 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利用部分时间与公约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联合举行了一次盘点会议。在盘点会议上，第一工作组主席、第二工作组主席和预算事项联络小组主席报告了迄今取得的进展。

2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斐济（代表出席会议的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议定书缔约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出席会议的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议定书缔约方）。

22. 以下非缔约方的代表也发了言：俄罗斯联邦（同时代表巴西、中国、埃及、埃塞俄比亚、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⁸¹、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第 2 次盘点会议

23.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3 场全体会议利用部分时间与公约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联合举行了第 2 次盘点会议。代表们在盘点会议上听取了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主席关于高级别会议成果的报告，还听取了第一工作组、第二工作组和预算事项联络小组主席关于当时进展情况的报告。

24.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的代表（同时代表安提瓜和巴布达、巴西、库克群岛、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斐济、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基里巴斯、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菲律宾、所罗门群岛、汤加、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非洲国家）发了言⁸²。

⁷⁸ [CBD/NP/MOP/5/1/Add.2](#)。

⁷⁹ [CBD/NP/MOP/5/WGI/L.1](#)。

⁸⁰ [CBD/NP/MOP/WGII/L.1](#)。

⁸¹ 不是《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

⁸² 库克群岛、海地、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瓦努阿图和一些非洲国家不是《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

第一次续会

25. 第一次续会举行之前，秘书处发布了主席的开幕函⁸³和关于以默许程序通过两项与预算有关的决定草案⁸⁴的设想说明⁸⁵。默许程序的结果见下文项目 6。

第二次续会

26.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7 场全体会议收到了一份关于所有未决项目的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⁸⁶，一份拟议工作安排和设想说明⁸⁷，两份文件都是由秘书处与主席团磋商后编写的。

27.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核准了 [CBD/NP/MOP/5/1/Add.5](#) 号文件第二节所载拟议设想说明和该文件附件所载拟议工作安排。

项目 3

关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

2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注意到，根据缔约方大会会议的相关议事规则，主席团审查了获准与会的观察员名单⁸⁸，将对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进行审查，并在晚些时候就此提出报告。会议还注意到，主席团已指定 Mabuza 女士为其全权证书审查代表。

29. Mabuza 女士在第 2 场全体会议上报告说，有 125 个《议定书》缔约方登记出席会议。92 个登记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完全符合议事规则第 18 条的证书，33 个登记的缔约方代表尚未提交证书。

30. Mabuza 女士在第 3 场全体会议上报告说，有 128 个《议定书》缔约方登记出席会议。98 个登记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完全符合议事规则第 18 条，30 个登记的缔约方代表尚未提交全权证书。

31. 主席在第 4 场全体会议上通知各位代表，全权证书报告已作为 CBD/NP/MOP/5/INF/4 号资料文件印发。此外，塔吉克斯坦代表已提交完全合规的全权证书，使为出席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提交完全符合议事规则第 18 条的全权证书的缔约方数目达到 99 个。

32.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表示注意到并核准了全权证书报告⁸⁹。

第二次续会

33. 在 2025 年 2 月 26 日举行的第 8 场全体会议上，Mabuza 女士通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116 个缔约方登记出席第二次续会。99 个登记缔约方的代表

⁸³ 开幕函和在线续会所有相关文件可查阅 www.cbd.int/meetings/CP-MOP-11-R1。

⁸⁴ [CBD/NP/MOP/5/L.14/Rev.1](#) 和 [CBD/NP/MOP/5/L.15](#)。

⁸⁵ [CBD/NP/MOP/5/1/Add.3](#)。

⁸⁶ [CBD/NP/MOP/5/1/Add.4](#)。

⁸⁷ [CBD/NP/MOP/5/1/Add.5](#)。

⁸⁸ [CBD/NP/MOP/5/INF/3](#)，附件。

⁸⁹ 全权证书报告印发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提交了全权证书。随后印发了订正全权证书报告 ([CBD/NP/MOP/5/INF/4/Rev.1](#)) 对数据进行更新。

完全按照议事规则第 18 条提交了全权证书，17 个登记缔约方的代表尚未提交全权证书。第二次续会的全权证书报告已作为 CBD/NP/MOP/11/INF/5 号信息文件印发。

34.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注意到并批准了全权证书报告⁹⁰。

项目 4

各附属机构的报告

35.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4。会议收到了第四次会议以来各机构闭会期间工作的以下报告：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的报告⁹¹、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一次和第二次会议的报告⁹²。

36.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听取了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主席和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主席的代表的口头报告。

37.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以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五次会议报告员的身份）。

3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表示注意到所提供的信息，并商定在相关议程项目下由工作组审议各附属机构的建议。

项目 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39.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1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5。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⁹³和《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工作报告⁹⁴。

40. 《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履约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工作报告。

41. 根据工作安排，报告中提出的实质性问题交由第二工作组审议。

42.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缔约方大会决定将 2024 年 9 月 12 日秘书处关于委员会成员提名和选举的第 [2024-092](#) 号通知附件表 A 所列 5 名履约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延长两年。会议还决定在后面的会议上为通知附件表 B 所列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的 10 名成员和 2 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观察员选举接替人。

4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4 场全体会议选出下列履约委员会成员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观察员，任期 4 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

Somaly Chan（柬埔寨）

Park Won Seog（大韩民国）

Betty Kauna Schröder（纳米比亚）

⁹⁰ 第二次续会全权证书报告印发后，阿根廷、博茨瓦纳、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瓦努阿图提交了全权证书。随后印发了订正全权证书报告([CBD/NP/MOP/5/INF/5/Rev.1](#))对数据进行更新。

⁹¹ 分别为 [CBD/SBI/4/17](#) 和 [CBD/SBI/5/4](#)。

⁹² 分别为 [CBD/WGDSI/1/3](#) 和 [CBD/WGDSI/2/3](#)。

⁹³ [CBD/NP/MOP/5/2](#)，项目 5。

⁹⁴ [CBD/NP/MOP/5/3](#)。

El Khitma Eel -Awad Mohammed (苏丹)
 Peter Maňka (斯洛伐克)
 Sino Tohirzoda (塔吉克斯坦)
 Eliška Rolfová (捷克共和国) (候补)
 Josée Alfredo Hernaández Ugalde (哥斯达黎加)
 Julietta Ansele (阿根廷)
 Katie Becket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Mery Ciacci (欧洲联盟)
 Gladman Chibememe (津巴布韦)
 Viviana Figueroa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Allan John Locke (澳大利亚) (候补)

44. 10月21日第二工作组第1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5。
45.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巴西、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
46. 第二工作组商定由主席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其审议。
47. 10月23日第二工作组第3场会议审议并核准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2](#)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4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2场全体会议审议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2](#) 号决定草案。
49.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刚果民主共和国、斐济、秘鲁。
50.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1](#) 号决定。

项目 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5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1场全体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6。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⁹⁵和秘书处关于以下事项的说明：《公约》及其议定书 2023-2024 两年期的行政管理⁹⁶、《公约》及其议定书 2025-2026 两年期工作方案的拟议预算⁹⁷、核定活动额外自愿捐款信托基金所需资源⁹⁸；秘书处的职能审查⁹⁹。
52. 执行秘书报告了秘书处的活动，介绍了《公约》及其议定书 2025-2026 两年期工作方案的拟议预算。
53. 作为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设立了一个预算事项联络小组，由 Charles Gbedemah (加纳) 担任主席，负责详细审议 2025-2026 年两年期拟议预算。

⁹⁵ [CBD/COP/16/4/Add.1](#)，项目7。

⁹⁶ [CBD/NP/MOP/5/4](#)。

⁹⁷ [CBD/NP/MOP/5/5](#)。

⁹⁸ [CBD/NP/MOP/5/5/Add.1](#)。

⁹⁹ [CBD/NP/MOP/5/5/Add.2](#)。

54. 此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设立了一个主席之友小组，由 Gbedemah 先生主持，负责处理执行问题附属机构讨论的关于任命未来执行秘书的程序的事项。

55. 11 月 1 日作为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听取了预算事项联络小组主席兼主席之友小组主持人的报告。

56. 然而由于达不到法定人数，讨论不得不中途暂停（见下文项目 19）。

57. 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以在线续会方式举行了第 6 场全体会议，采用默许程序通过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14/Rev.1](#) 号和 [CBD/NP/MOP/5/L.15](#) 号决定草案。

58. 12 月 6 日默许程序结束，缔约方在规定的打破沉默期限内没有提出任何反对意见，主席发布了一份闭幕函，通知缔约方两项决定草案被认为获得通过，分别成为第 [NP-5/12](#) 号决定和第 [NP-5/13](#) 号决定。

项目 7

财务机制和资源

59. 10 月 22 日第一工作组第 2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7。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⁰⁰和秘书处关于财务机制和资源的说明¹⁰¹。

60.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中非共和国、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肯尼亚、瑞士、多哥。

61. 第一工作组商定由主席参考提出的意见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其审议。

62. 10 月 25 日第一工作组第 3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63.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巴西、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多哥。

64. 第一工作组核准了订正决定草案，但第 3（c）分段除外，工作组将该分段交由根据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 11 设立的财务机制联络小组处理。

65. 10 月 31 日第一工作组第 5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在联络小组讨论后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66. 巴西代表发了言。

67. 第一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10](#)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6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一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10](#)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2](#) 号决定。

¹⁰⁰ [CBD/NP/MOP/5/2](#)，项目 7。

¹⁰¹ [CBD/NP/MOP/5/6](#)。

项目 8

能力建设和发展以及提高认识

69.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8。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⁰²。
70. 第二工作组商定由主席酌情与缔约方进行非正式磋商，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后面的会议审议。
71. 10 月 24 日第二工作组第 4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72.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赤道几内亚、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加蓬、印度、墨西哥、纳米比亚、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沙特阿拉伯、多哥、联合王国、乌拉圭、津巴布韦。
73.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4](#)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74.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4](#) 号决定草案。
75. 主席和秘书处的代表介绍了对决定草案的口头修正。
76.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3](#) 号决定。

项目 9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

77.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9。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⁰³和秘书处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运作进展情况的说明¹⁰⁴。
78.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巴林、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加蓬、危地马拉、印度、摩洛哥、多哥。
79. 第二工作组商定由主席酌情与缔约方进行非正式磋商，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后面的会议审议。
80. 第二工作组第 3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8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巴西、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代表非洲国家议定书缔约方）、联合王国。
82.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3](#)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¹⁰² [CBD/NP/MOP/5/2](#)，项目 8。

¹⁰³ 同上，项目 9。

¹⁰⁴ [CBD/NP/MOP/5/7](#)。

8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3](#) 号决定草案。

84.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孟加拉国、巴西、布基纳法索、喀麦隆、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加蓬、乌干达。

85. 经交换意见，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商定，先由一个由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及、加蓬等国代表和作为主持人的阿根廷代表组成的小组处理未决问题，问题解决后在后面的会议上继续审议该决定草案。

86.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3 场全体会议继续审议 [CBD/NP/MOP/5/L.3](#) 号决定草案，听取了阿根廷代表关于小组商定的修改的报告。

87.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4](#) 号决定。

项目 10

评估和审查《议定书》的成效

88.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0。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⁰⁵。

89. 第二工作组商定由主席酌情与缔约方进行非正式磋商，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后面的会议审议。

90. 第二工作组第 4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9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巴西、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肯尼亚。

92.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5](#)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9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5](#)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5](#) 号决定。

项目 11

与国际组织、根据其他公约建立的机构和各种举措的合作

94. 10 月 22 日第二工作组第 2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1。会议收到了一份秘书处关于与国际组织、根据其他公约建立的机构和举措的合作的说明¹⁰⁶。

95.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多哥。

96. 联合国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秘书处和世界卫生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

97. 第二工作组表示注意到 [CBD/NP/MOP/5/8](#) 号文件所载信息。

¹⁰⁵ [CBD/NP/MOP/5/2](#)，项目 10。

¹⁰⁶ [CBD/NP/MOP/5/8](#)。

项目 12

审查《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的成效

98. 第一工作组第 3 场会议一并审议了议程项目 12、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次会议议程项目 27 和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议程项目 10。会议收到了三份决定草案：第一份涉及进一步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成效的备选方案；第二份涉及召开虚拟和混合会议的程序；第三份涉及规避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的程序¹⁰⁷。

99. 主席设立了一个主席之友小组，由 Joaquín Salzberg（阿根廷）主持，负责讨论前两份决定草案并达成一致意见。

(一) 进一步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各进程成效的备选方案

100. 第一工作组第 5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在主席之友小组讨论后提交的决定草案。

10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巴西、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联合王国。

102. 以下非缔约方的代表也发了言：俄罗斯联邦。

103. 第一工作组核准了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11](#)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104.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一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11](#)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10](#) 号决定。

(二) 召开虚拟和混合会议的程序

105. 第一工作组第 5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在主席之友小组讨论后提交的决定草案。

106. 以下非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

107. 第一工作组核准了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9](#)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10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一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9](#)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9](#) 号决定。

(三) 规避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的程序

109. 关于第三份决定草案，第一工作组商定由主席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其审议。

110. 第一工作组第 5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该草案与 [CBD/NP/MOP/5/2](#) 号文件所载决定草案相同。

11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加拿大、刚果民主共和国、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危地马拉、挪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12. 第一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12](#)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¹⁰⁷ [CBD/NP/MOP/5/2](#)，项目 12。

11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5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一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12](#)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11](#) 号决定。

114. 在通过过程中，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代表表示了保留意见，指出由于审议时该决定草案只有英文本，他只同意作为例外情况审议该决定草案。

项目 13

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

115.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3。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⁰⁸和秘书处关于结合《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加强《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的说明¹⁰⁹。

116. 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117. 第二工作组商定由主席酌情与缔约方进行非正式磋商，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后面的会议审议。

118. 第二工作组第 4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119.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肯尼亚、秘鲁。

120.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6](#)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12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6](#)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6](#) 号决定。

项目 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122. 第一工作组第 1 场会议一并审议了议程项目 14 和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 9。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惠益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一次会议¹¹⁰和第二次会议¹¹¹的报告已作为参考文件印发。

123. 2025 年 2 月 27 日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9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13](#)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14](#) 号决定。

项目 15

《名古屋议定书》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的专门性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

124.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5。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¹²。

125. 第二工作组商定设立一个联络小组，由 Ciacchi 女士（欧洲联盟）和 Patience Gandiwa（津巴布韦）担任共同主席，负责解决决定草案中悬而未决的问题。

¹⁰⁸ 同上，项目 13。

¹⁰⁹ [CBD/NP/MOP/5/9](#)。

¹¹⁰ [CBD/WGDSI/1/3](#)。

¹¹¹ [CBD/WGDSI/2/3](#)。

¹¹² [CBD/NP/MOP/5/2](#)，项目 15。

126. 第二工作组第 12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在联络小组讨论后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127. 巴西代表发了言。

128.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经口头修正的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8](#)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129.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8](#)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8](#) 号决定。

项目 16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130. 第二工作组第 1 场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6。会议收到了一份决定草案¹¹³和秘书处关于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说明¹¹⁴。

131.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巴西、埃及、欧洲联盟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成员国、加蓬、摩洛哥、瑞士、多哥、乌干达、联合王国。

132. 10 月 31 日第二工作组第 10 场会议商定由主席参考提出的意见拟定一份订正决定草案供其审议。

133. 多哥代表发了言。

134. 第二工作组第 12 场会议审议了主席提交的订正决定草案。

135. 以下缔约方的代表发了言：巴西、摩洛哥。

136. 第二工作组核准了订正决定草案，将其作为 [CBD/NP/MOP/5/L.7](#) 号决定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137.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2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 [CBD/NP/MOP/5/L.7](#) 号决定草案，决定草案成为第 [NP-5/7](#) 号决定。

项目 17

其他事项

138.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9 场全体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17。

139. 多哥代表就根据公约缔约方大会关于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第 [16/2](#) 号决定在议定书下开展闭会期间工作问题发了言，主席作了答复。

项目 18

通过报告

140. 在第 9 次全体会议上，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 9 场全体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报告员提交的会议报告草案¹¹⁵，但有一项谅解，即委托报告员为报告定稿。

¹¹³ 同上，项目 16。

¹¹⁴ [CBD/NP/MOP/5/10](#)。

¹¹⁵ [CBD/NP/MOP/5/L.1/Rev.1](#)。

项目 19

会议闭幕

141. 第 5 场全体会议根据巴拿马代表的要求进行点名，以核实出席会议的缔约方数目，确定是否仍可根据议事规则第 30 条作出决定。由于未达到法定人数，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主席提议暂停会议。

142. 随后主席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上午 8 时 30 分宣布会议暂停。

143. 按惯例互致敬意后，第二次续会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凌晨 1 时 40 分闭幕。
